**闪付用“芯”，建行有礼**

活动细则：

* + - 1. 活动时间：2013年4月10日-6月30日
			2. 活动对象：四川地区龙卡IC信用卡持卡人
			3. 活动内容：

成都地区：

2013年4月10日-6月30日持龙卡IC信用卡在成都地区舞东风超市连锁店，通过挥卡方式（闪付）单笔消费满35元，即可获赠10元购物卡一张。

礼品领取方式：持卡人凭IC信用卡和挥卡支付的pos凭条在消费的舞东风超市门店直接领取购物卡。活动期间，每人每天每店限领取一张，数量有限，送完为止。

其他地区：

2013年4月10日-6月30日持龙卡IC信用卡在各地指定的超市、百货门店，通过挥卡方式（闪付）或插卡方式单笔消费满88元，即可获赠30元购物卡/券一张。

礼品领取方式：持卡人凭IC信用卡和挥卡/插卡支付的pos凭条在消费的超市、百货指定地点领取礼品。每卡活动期间可领取两次（挥卡和插卡各一次），礼品数量有限，赠完即止。

* + - 1. 成都地区礼品总金额为10万元。其他地区礼品限量请见下表。（礼品不可折现，不可跨店领取，超出部分不再累计赠送，同一商品不可分单购买，礼品仅限消费当日领取。购物卡/券可购买超市、百货的所有商品，特价商品除外。使用期限截止2013年9月30日。）

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 + - 1. 对于非真实交易、分单交易、取消/退款交易均不计入本次活动。如出现非真实交易的情形，我行将取消持卡人获赠礼品的资格，并保留采取其他相应法律措施的权利。持卡人若在活动期间有迟缴、违反中国建设银行龙卡信用卡章程或卡片已冻结，即丧失参加活动资格。
			2. 参与活动购买的商品和售后服务处理方式、活动所遵循的规则和法律法规。如发生退货，且退货后不再满足建行的兑奖条件，持卡人应相应退还已获得的兑奖奖品，退货事宜按商户相关流程办理。本次获奖所得税由获奖者自理并自行向税务机关申报、缴纳。
			3. 对于相关活动规则如有疑问，请登录建设银行四川分行网站（www.ccb.com/sc）查询或详询四川建行各网点。